

中篇 挑戰2008：國家發展重點計畫 — 民國92年建設重點

第一章 E世代人才培育計畫

「E世代人才培育計畫」旨在培育具創意活力及國際對話能力，能嫻熟應用資訊與英語的新世代。政府將依據「資源整合」、「創新作為」、「嚴考績效」三大推動原則，落實各項計畫的推動，達成「人才為本」、「創意活力」、「投資未來」、「全球接軌」、「終身學習」五大願景。92年發展重點如下：

1.1 營造國際化生活環境，提升全民英語能力

1.1.1 營造英語生活環境

- (1)落實6年內達成「全國所有公共標示功能提升，文字改為中英文對照，符碼國際化，重點機關組織及主題網站雙語化，並提供多語服務」之目標。
- (2)鎖定「外僑及國際旅客」為服務對象，依其生活化需求，提升標示功能，提供多元化服務，以改善視覺（標示等）服務系統為主，加強聽覺（廣播等）服務系統為輔，選擇重點，集中資源，有效整合、規劃與實踐。

1.1.1.1 標示英語化

- (1)辦理雙語環境先期作業，推動通用拼音方案。
- (2)健全雙語環境基礎設施，執行「營造英語生活環境行動方案」，設定分年分期重點工作，落實推動。
- (3)推動政府機關建置內外部雙語環境設施。

- (4)成立服務中心，提供諮詢輔導。
- (5)建立獎勵機制，擴大社會參與。
- (6)加強宣導觀摩，養成專業人力。

1.1.1.2 政府與民間網站雙語化

- (1)建立機制。
- (2)加速建置英語網站。
- (3)加強宣導：進行外國著名蒐尋引擎或入口網站登錄作業。
- (4)網站評獎：每兩年辦理政府與民間英語網站評獎作業，鼓勵並加速英語網站建置數，提升網站品質。
- (5)辦理研討會。

1.1.2 平衡城鄉英語教育資源

- (1)規劃辦理暑期高中職學生英文研習營，並補助偏遠離島縣市結合大學校院辦理國中學生暑期英文進修營。
- (2)針對偏遠地區高中職校，擬定支持性方案，遴選或徵求大專院校或營利性組織簽約，專案補助該地區高中職英語學習。
- (3)補助偏遠地區高中職校多媒體語言教室相關設備及教材，鼓勵成立英語資優特教班，並透過評鑑方式，瞭解實施績效及改進方案。
- (4)調查各縣市中小學英語師資人數及分布，研訂優良教師下鄉服務獎補助辦法，並辦理教師暑期在職進修。
- (5)訂定補助辦法，以改善偏遠、文化不利地區中小學英語設備、軟體教學資源。

- (6)配合「就業服務法」之修訂，優先聘任以英語為母語且具相關英語文教學專業資歷之外籍人士，擔任中小學英文教師。

1.1.3 大專院校教學國際化

- (1)研訂「提升大學競爭力重點發展計畫」，補助各大專院校依學校特色規劃，以鼓勵各校營造國際化學習環境，提升學生英語學習能力。
- (2)由各校鼓勵碩博士研究生學位論文以英文撰寫或翻譯成英文，並投載國外相關學術期刊。
- (3)依技職一貫課程所規劃之17專業群為基準，委託學校就該領域發展教材，推展專業英語能力。
- (4)修訂「學位授予法」及「國外學歷查證認定作業要點」，同意大專院校與訂有學術交流之國外大學，共頒學位證書或分授學位，並鼓勵與國外大學聯合開設學程或建立雙聯學制，建立認可兩校課程與學位之機制。
- (5)獎勵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或赴國外大學及實驗室短期進修、研究，獎勵大專院校招收外籍大學生及研究生。
- (6)協助國內大專校院與國外大學建立學術合作關係，邀請國際學術教育人士來華訪問，輔助辦理國際會議。

1.1.4 提高公務人員英語能力

因應全球化激烈競爭，公務人員必須提升外語能力，透過與國際互動，獲取最新資訊，充實自身學能，以研擬優良政策。因此，訂定「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

子計畫，內容如下：

- (1)配合考選部研議擴大公務人員考試加考英語科目範圍案進度，適時提供建言，促其儘早研訂相關考試規定。
- (2)建立機制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推動各主管機關依業務需要，研訂「應具備英語核心能力職務」一覽表，並據以評估差距，規劃補強訓練。92年，完成研訂之主管機關比例預計達50%。
- (3)運用多元學習管道，提升公務人員學習英語效果
 - 運用公務訓練機構，或委託各大學院校、相關語言教育訓練機構，規劃辦理英語培育課程，或自行延聘相關師資教授英語課程。
 - 各涉外相關機關依其專業需要，規劃辦理各項英語專業訓練班次。
 - 規劃派赴國外參與國際會議或相關事務研習、交流等事宜。
 - 鼓勵公務人員透過讀書、研習活動或認領等方式，與外籍人士或留學生進行語言學習交換。
 - 委託語言測驗機構辦理所屬人員英語能力測驗，逐年提升所屬人員通過英語檢定測驗人數比例。
 - 營造多元化、活潑化、生活化、工作化、情境化優質英語學習環境，增加同仁使用英語機會。
- (4)活用各項機制與方法，激發公務人員學習興趣，定期檢討考核學習成效
 - 推廣各機關運用競賽及獎勵等方式，鼓勵所屬人員認

真學習。

- 各機關定期檢討相關培訓辦理成效，並將辦理績效列入人事業務績效考核。

1.1.5 推動英語與國際文化學習

- (1)研發、整合英語實用教材上網，整合學習資源資訊。
- (2)結合縣市政府、大學語言中心、社區大學及民間團體等廣開英語研習班（含各族群、行業及親子共讀班）。
- (3)推動全民網路英檢及網路學習。

1.2 建構全民網路學習系統

1.2.1 建構數位化學習內容

1.2.1.1 開發中小學網路學習內容

- (1)規劃建置六大學習網站（含生命教育、自然生態、科技教育、健康醫學、歷史文化及藝術人文學習網等），發展共同平台，提供中小學生「做中學」網路學習活動內涵與網路補充教材及素材。
- (2)規劃建置社教館所入口網站，統整社教館所數位化資源（圖書、文物、典藏、教材等），發展中小學數位化補充教材資料庫。
- (3)配合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結合縣市教育局教材資源中心，建置各領域網路學習教材及教案。
- (4)訂定獎勵民間團體辦法（含學習社群、文教團體、基金會、學會、社區團體等），共同參與網路學習內容發展、教材製作、技術支援、平台建置維護等服務，並推動高中職學生網路內容應用與創作。

(5)辦理「數位內涵及教材推廣應用」及「網路倫理觀念」等研習活動。

1.2.1.2 獎勵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參與開發網路學習內容

(1)辦理六大學習網「做中學」活動，鼓勵學生記錄學習過程、分享學習心得，透過網路進行合作式學習與創作。

(2)配合高中課程綱要，運用地理資訊系統（GIS）的蒐集、分析、處理及繪圖功能，開發融入教學教材並建置教學範例網站。

(3)推動獎勵辦法或措施

—鼓勵學校成立資訊社團、學習社群等組織，參與網路學習內容開發與學習應用，培養使用習慣。

—鼓勵學校成立教師工作坊，參與開發網路學習課程，推動學生線上學習。

—獎勵學校透過區域合作方式，發展網路學習課程，提供區域內學生線上學習，整合社區資源。

—鼓勵社教單位辦理學校網路科學展覽、網路人文藝術展等活動，帶動學生開發網上學習內涵。

(4)辦理網界博覽會及主題式網路內容建置競賽，鼓勵高中職學生發展具地方特色之網路內涵。

1.2.2 縮短中小學城鄉數位落差

(1)充實數位化網路教學資源供教師及學生使用，以達資源共享。

(2)改善偏遠地區數位落差

- 增加教師資訊技能學習機會，提升資訊應用能力。
- 補助學校網路連線電信費用及軟硬體設備維護費。
- 調查、評估學校數位落差現況，辦理定期觀摩、訪視活動，提供有效協助及輔導。

- (3)補助及獎助公私立高中職學校充實改善資訊教學設施，普及並提升電腦及網路應用環境。
- (4)鼓勵大專校院及民間團體協助偏遠地區推動資訊教育，加速縮短城鄉數位落差。
- (5)加強對身心障礙及弱勢族群學校及師生資訊教學輔具之補助及訓練，改善資訊應用及學習能力。

1.2.3 建立終身學習網站平台

- (1)委由國家圖書館研擬完成初步規劃書。
- (2)蒐集、統整全國319鄉鎮市4千個具教育、參覽、學習價值的自然或人文生態景點，執行4千個學習點之影像、文字資料彙整。

1.3 活力青少年養成

1.3.1 一人一樂器、一校一藝團

- (1)成立推行組織，協助中小學推動藝術教學，提供學校行政、師資與經費協助，並建立管考評量制度。
- (2)整體研究與評估現有中小學藝術教學資源、師資、課程及社區環境與資源。
- (3)委託學校或學術單位舉辦研習會，培訓藝術類科種子教師。
- (4)舉辦校際匯演，展現學生樂器表演及各類藝術活動，

促進國內表演藝術活動蓬勃發展。

- (5)結合社教機構與藝術校院資源，協助學校發展藝術教育，建立藝文發展之教育夥伴關係。

1.3.2 一人一運動、一校一團隊

- (1)規劃適性體育教學，發展遊戲性、趣味性、漸進性、系統性及鄉土性等課程，推動國小體育教師科任制與教師體育專業知能，規劃增闢學生在校體育運動時段。
- (2)積極推動學生體適能及健康促進計畫，推展校園團體性班際體育活動及競賽，規劃推動學校社區「運動日」，加強辦理假期體育育樂營。
- (3)輔導成立運動社團，發展學校體育特色，參加校際與區域性競賽，並培訓體育活動及推廣人才。
- (4)輔導學校興（整）建運動場地及活動空間，如風雨（晴雨）球場；充實室內、外場地夜間照明設備；輔導民間機構參與學校運動場館興建及營運。

1.3.3 促進中小學國際文化體育交流

- (1)加強國際學校運動組織聯繫
- 輔導高中體總參與國際學校體育總會（ISF）相關會議及活動。
 - 輔導各縣市政府參加國際少年運動會（ICG）相關會議及活動。
- (2)爭取主辦各項國際青少年運動競賽在台舉行。
- (3)參與國際青少年運動競賽
- 輔導高中體總組隊參加ISF各單項錦標賽及辦理相關

培訓。

—輔導中華奧會及各全國性單項運動協會組隊參加各項國際青少年運動競賽及辦理相關培訓。

—輔導各縣市政府及學校運動團隊組隊參加各項國際分級分齡運動競賽。

(4)輔導高中體總辦理兩岸高中運動團隊交流，建立定期溝通管道，爭取大陸支持我加入ISF為正式會員。

(5)輔導中華奧會辦理「國際青年體育事務人才訓練營」。

(6)輔導國內運動團體加入國際體育組織，爭取擔任重要職務或在台設置秘書處，厚植體壇人脈，維護權益。

1.4 建立E世代終身學習社會環境

1.4.1 推展國民學習運動

1.4.1.1 藝文人口倍增，推動全民藝術參與運動

(1)建立藝文參與人口指標值，調查91年國民藝文消費、藝文活動次數，建立可供檢驗的標準值。

(2)開發青少年藝文觀賞人口，加強辦理表演藝術校園巡迴演出及示範講座、兒童及青少年戲劇推廣計畫、教師研習營。

(3)倡導藝術創作及人才培育，加強辦理舞蹈創作徵選、音樂短劇徵選及推廣比賽，鼓勵參與音樂大賽及發表演出。

(4)推動表演藝術團隊基層及校園巡迴、網路學院、地方文化館、公共藝術設置，推廣附屬機構國美館、國台交、台灣文學館等多項展演活動，以研習、講

座、欣賞活動等多元方案，大幅擴展國民藝文參與。

- (5)加重辦理、補助藝文活動中民眾參與績效評比的比重，要求辦理單位設計活動需增強民眾教育研習。

1.4.1.2 運動人口倍增，推廣國民體育休閒活動

- (1)加強整合社區資源，培訓全民運動永續經營人才。
(2)結合各縣市政府開辦暑期運動育樂營、週休二日運動班、體能運動教室等活動，預計新增運動人口倍增至50萬人。
(3)推廣社區、職場、婦幼、青少年、長青休閒活動。
(4)加強理念宣導、研發與評估考核。

1.4.1.3 國民健康學習

- (1)養成健康生活形態，提升自我健康照護行為，營造健康生活環境，以降低疾病罹患率、延長健康年數及提升生活品質。
(2)積極整合政府機關、民間組織或個人資源，透過建立健康促進學校、打造健康社區、建立健康工作場所、醫療院所健康化等，全方位推動健康學習計畫。
(3)改善國民健康行為及醫療行為，針對健康體能、健康飲食、壓力調適、事故傷害防制、就醫用藥等議題，整合推動宣導教育。

1.4.2 建立終身學習推動組織

1.4.2.1 建立終身學習推動組織

- (1)設置終身學習推展委員會，提供終身學習整體發展方向，協助推動終身學習活動，進行地域性基礎學

習之研究調查。

- (2)應用地方民間資源，以現有全國177個民間組織社會教育工作站為基礎，輔導擴增41個社教工作站，並補助電腦等基本辦公設備及人員培訓經費。

1.4.2.2 統整勞工終身學習資源

推動「營造勞工教育e化學習環境計畫」，提供勞工網路學習勞動知能的環境。

- (1)第一階段，發展內部網路學習，營造符合數位時代的優質在職教育環境。
- (2)第二階段，發展外部網路學習，導入線上學習機制，使勞工熟悉線上學習方式並融入日常作業。
- (3)計畫重點

- 繼續研發內部學習網教材。
- 規劃建立知識管理平台。
- 整理與建置教材資料庫。
- 推動業務e化群園地，分享勞動事務專業知能。
- 配合勞工權益知能學習需求，研發網路學習教材。

1.4.3 活化學習性志願團體組織

推動「活化學習性志願團體組織計畫」，推廣「服務學習」理念，激發志工精神；並結合第三部門活力與資源，共同建立E世代終身學習社會環境，促進公民社會發展。

- (1)加強推動服務學習

①促進服務學習整體研究發展

- 辦理服務學習調查研究論文獎勵。
- 設置、充實及更新服務學習資訊網。
- 設置青少年諮詢組織。
- 辦理全國性旗鑑研討會。

②推動服務學習專業人力培訓及教材方案

- 辦理中等學校教師、非營利組織團體人才培訓。
- 研發中等學校服務學習專業人員培訓課程教材。
- 結合非營利組織團體、大專院校及中等學校，辦理青少年服務學習課程及培訓。
- 結合非營利組織團體、大專校院及中等學校，共同研發生態、休閒、兩性平等等主題性服務學習推廣實驗方案及課程教材案。
- 編製服務學習方案及教材等資料。
- 結合大專及中等學校推動服務學習計畫。

③加強服務學習推展及獎勵

- 獎勵中等學校、大專院校、非營利組織團體加強推廣服務學習方案，鼓勵學校學生及社會青年參與。
- 強化各區青年志工中心功能，健全組織，協助推展服務學習。
- 加強服務學習行銷推廣及獎勵。

④加強行政協調，與各相關單位密切聯繫、凝聚共識，減少計畫推動及執行障礙。

(2)活絡第三部門

- 增進第三部門專業培力：辦理非營利組織人才培育，規劃與大學院校及非營利組織合作辦理基礎及進階課程、國內外相關教材研發及翻譯，支援「E世代人才培育計畫」相關措施之志工人力需求等。
- 推動非營利組織國際交流：鼓勵民間組織加入青年及非政府重要國際組織，推動重要國際非營利組織在台成立分會，鼓勵民間組織與世界同步推動相同議題。
- 活化非營利組織，促進社區學習：推動非營利組織的產業化、資訊化、評鑑與認證，建構非營利組織法令環境，結合非營利組織社區參與，活化社區學習機能。
- 研訂非營利組織發展法，推動公民社會振興方案：以促進替代抑制，服務替代輔導，追懲替代嚴審，提供便捷、透明的人民結社空間，促進公民社會的實現，保證公民社會多元組織的自主與互動。

1.4.4 整合政府終身學習資源

1.4.4.1 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 (1)整合行政院所屬訓練機構學習資源，並作有效轉型
 - 由行政院學習社會推動委員會負責組成評鑑小組，進行各訓練機構評鑑，確認其屬性及其定位，並建立轉型機制。
 - 因應訓練機構轉型改造，對其組織整合、員額調整、人員權益保障等相關事宜，建立完整配套機制。
- (2)推動政府訓練業務委託民間辦理，活化訓練作法

- 對於民間訓練機構，建立機制，加以實施評鑑，作為政府委託辦理訓練之參據。
 - 由「行政院組織改造推動委員會」下設之「政府與民間夥伴關係小組」，負責規劃推動公務人員訓練業務委託民間辦理事宜，並依據相關法制規定，研訂業務委託民間辦理之規範。
- (3)鼓勵國外學習機構來台設立，提供更多元及方便之學習管道，並激勵國內訓練機構之良性競爭，提升訓練品質，加速與全球接軌。
- (4)加強終身學習護照的推動，研訂公務人員每人每年至少參加核心能力學習課程10小時，關鍵主管人員則每年至少20小時
- 界定公務人員各階層管理及專業核心能力指標，設計核心能力評鑑方式，由各機關據以評估業務推動應具備的核心能力。
 - 各機關依據核心能力評鑑結果，擬訂訓練計畫，規劃實施訓練。
- (5)規劃實施公務人員學習成效評量，並與考績、陞遷等人事作為緊密結合，使服務機關可依公務人員學習情形，考核評量用人。
- (6)建置「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建立官方與民間學習資源流通方式，有效蒐集政府機關、學校及經認證之民間學習機構之課程、師資等相關資訊，並提供各機關及公務人員查詢學習資源及報名

相關課程之服務。

- (7) 針對中央推動之政策或地方公務人員之業務需要，擬訂訓練計畫，有效培育地方公務人員專業素養，積極提升各縣市政府執行能力。
- (8) 研發具備終身學習特質之課程、教材與教法，並舉辦觀摩學習活動
 - 依實際需要召開人力資源發展委員會議，針對公務人員訓練政策及訓練課程、教法與教材，邀請學者專家提供意見。
 - 定期舉辦全國訓練機構聯繫會報，相互研討、學習，並激發創新的教學方法，促進訓練經驗與資訊之交流合作。
- (9) 研發推廣多元化與情境式之職場學習形式
 - 運用數位化學習平台，開辦各類學習課程，由公務人員依業務需要或興趣，自行選取課程，隨時隨地上線學習。
 - 積極推動各機關落實參與暨建議制度，提供公務人員參與政策制定、業務創新、研究發展及工作效能改進之建言機制。
 - 積極推動職務輪調制度，培育公務人員具備多面向之專業核心知能。
- (10) 運用網際網路或新聞媒體或其他素材，有效率地隨時編輯出版與政府重要政策相關之各種資訊，提供各級公務人員隨時學習及瞭解政府最新政策。

1.4.4.2 強化退伍軍人終身學習環境

- (1) 拓展升學管道，提供退除役官兵充分就學機會
 - 協商教育部，取得輔導榮民就學共同法源依據。
 - 洽商大學及技術院校，增額提供就學名額。
- (2) 建立網狀進修訓練管道，提供退除役官兵及眷屬終身學習機會
 - 完成各地區榮民進修需求調查。
 - 完成地區優良訓練機構調查。
 - 配置網狀委辦進修訓練體系。
- (3) 配合產業轉型及就業需求，研開新訓練職類，拓展退除役官兵職業技術訓練管道
 - 分區調查就業市場及職技訓練需求。
 - 規劃區域委外及合辦職技訓練。
 - 完成區域職訓業務人力配置。